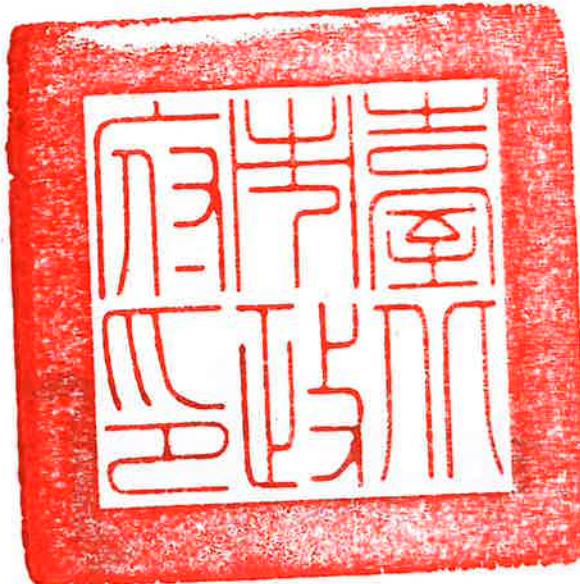


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113080361號  
附件：細部計畫書、圖各1份



**主旨：**公告第2次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「臺北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（細部計畫）案內編號『細山3、細正2、細正3、細南3』等4案」計畫書圖。

**依據：**依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**公告事項：**

一、展覽地點：111年10月21日起公開展覽30天。

二、展覽地點：本府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。

三、本案業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111年7月12日第1015次會議審決，有關本通盤檢討案變更計畫內容，如有超出公開展覽範圍者，請依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，另案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，公開展覽期間無任何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或與變更案無直接關係者，則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，免再提會審議；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提出陳情意見與本變更案有直接關係者，則再提會討論，故細部計畫配合辦理。

四、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（載

明姓名或名稱及住址) 向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，  
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市長柯文哲